

# 江苏科技大学部门文件

科技处〔2018〕9号

---

## 关于举办江苏科技大学 首届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（所）、校区：

为提高大学生发明创新意识，培养各类创新型人才，营造创新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江苏科技大学首届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单位

科技处、团委、研究生会

### 二、参赛对象

在校全日制研究生、本科生。

### 三、参赛作品

参赛作品应为拟申报发明专利的创新成果，已申报专利的不予受理。

### 四、活动时间及安排

1、2018年5月~8月（征集意向、结对帮扶）：

6月15日前各学院将参赛人填写的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

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意向表》以及汇总后的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意向汇总表》纸质、电子文件集中报送至科技处，后续另有意向的参赛人可直接提交到科技处；

6月~8月，科技处根据所征集意向安排相关专业代理人与参赛者结对辅导，帮助挖掘专利成果，凝练技术方案，撰写专利申请文件。

## **2、2018年9月（正式受理、评审、择优推荐）：**

9月10日~14日学校正式受理参赛作品。请各学院对本部门材料进行初审、汇总后报科技处。提交材料包括：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作品申请表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首届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》纸质及电子文件1份，申请表与相关附件材料一并装订。

9月下旬科技处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推荐申请国家发明专利。

## **五、申报要求**

1、**参赛发明专利申请的**主题应符合学校发展规划要求，与**学科方向紧密相关**。鼓励有教师指导、参与研发的发明创造参赛，不鼓励学生独自开展的生活类、日用类等小发明、小创意。

2、**申报指标**。本次大赛采取指导教师推荐申报方式，推荐条件：大赛期间指导教师本人每新增申请1件发明专利可推荐1件发明作品（学生）参赛。参赛学生正式提交作品之前，指导教师的发明申请应通过学校专利系统事先提交，系统会自动生成学校管理“编号”，每“编号”限推荐1件，不可重复推荐。

各学院应高度重视该项工作，同时按照《各学院参赛作品目标任务分解表》，认真组织落实，踊跃参赛。

3、指导教师为该发明作品申请的负责人。由于发明专利的行政审查周期一般 2~4 年，参赛作品的发明人组成中应至少有一名指导教师（排名不限），该指导教师作为该发明申请的负责人，全面负责后续答复、授权等申请事务以及维持、运营、授权奖励等校内管理事务。指导教师有多个的，排名最前的作为该发明申请的负责人。

4、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：

- （1）参赛作品的技术方案已经申请国家专利的；
- （2）参赛作品的技术方案已发表论文的；
- （3）源于涉密军工科研的或具有军工背景的；
- （4）权属存在争议的；
- （5）专利权人（专利申请单位）有多个的；
- （6）参赛作品类别为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的。

## **六、评审程序及标准**

### **1、评审程序**

本次大赛评审分为初评和终评。初评由科技处和团委共同负责，对申报材料作形式审查，对不符合要求或者存在不真实材料的直接取消参评资格；终评由科技处组织评审专家，对大赛材料综合打分择优推荐。

### **2、评审标准**

本次评审采用综合因素得分法，评分采用百分制（总分为 100 分），由各评审专家对参评发明的文本撰写质量、技术先进性及成熟度、市场需求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，根据综合评分结果（平均分），由高到低确定获奖发明作品。

## 七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立发明创新奖（200 件），学校对获奖作品全额资助申报国家发明专利。

## 八、其它事项

1、团委负责活动的宣传、发动、初审，科技处负责代理人对接、材料评审、专利申报、进程监控及资助奖励工作，校研究生会协助大赛的宣传、发动、报名审查工作。

2、权属约定。所有参赛作品都属于职务发明创造，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学校，授权后学校为专利权人，发明人拥有署名权和荣誉权。

3、参赛作品未提交专利局受理之前，各参赛人应对发明创造内容注意保密，避免提前公开，影响发明申请的授权前景。

4、大赛提交的书面材料不再退还。

联系方式：

科技处        杨文兴，王桂平，84444056

团委         姜彦彦，84401073

研究生会     严犇，18851407727

- 附件： 1. 《各学院参赛作品目标任务分解表》  
2. 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意向表》  
3. 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意向汇总表》  
4. 《江苏科技大学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作品申请表》

5.《江苏科技大学首届大学生发明创新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》

科技处

2018年5月20日

团委

2018年5月20日